

中国历史上的100个 酒局

酒局

裴涛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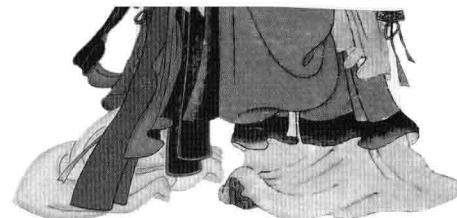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中国历史上的100个 酒局

醉酒

裴涛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将进酒：中国历史上一百个酒局/裴涛著. —上

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15

ISBN 978 - 7 - 5520 - 0843 - 2

I . ①将… II . ①裴… III . ①中国历史-通俗读物
IV .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86768 号

将进酒

作 者：裴 涛

责任编辑：王晨曦

封面设计：周清华

出版发行：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

<http://www.sassp.org.cn> E-mail: sassp@sass.org.cn

照 排：南京理工出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印 刷：上海信老印刷厂

开 本：720×1020 毫米 1/16 开

印 张：14.75

插 页：2

字 数：198 千字

版 次：2015 年 6 月第 1 版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520 - 0843 - 2/K • 276

定价：39.80 元

目 录

杯中窥史	1
沁园春	3
第一局：酒池肉林	4
第二局：烽火疑云	6
第三局：二子同舟	9
第四局：桃有英华	11
第五局：何以为信	13
第六局：退避三舍	15
第七局：株林之会	17
第八局：一飞冲天	20
第九局：桑下饿人	22
第十局：鼎中染指	24
第十一局：绝缨之会	26
第十二局：外交辞令	28
第十三局：掩耳盗酒	30

第十四局：置酒泰山	32
第十五局：乐师之会	34
第十六局：晏子使楚	36
第十七局：专诸刺吴	38
第十八局：越王入吴	40
第十九局：小隙生害	42
第二十局：范台良言	44
第二十一局：齐人之福	46
第二十二局：敬小求大	48
第二十三局：以何为宝	50
第二十四局：冯谖为客	52
第二十五局：屈子行吟	54
第二十六局：将相失和	56
第二十七局：绨袍之恩	59
第二十八局：十日之饮	61
第二十九局：醇酒妇人	63
第三十局：易水悲歌	65
第三十一局：盛时思衰	67
第三十二局：鸿门宴	69
第三十三局：霸王别姬	72
第三十四局：高祖还乡	74
第三十五局：诛吕安刘	76
第三十六局：萧规曹随	79
第三十七局：酌时未遇	82
第三十八局：文君当垆	84
第三十九局：北方有佳人	86
第四十局：使酒骂座	88

第四十一局：塞上诀别	90
第四十二局：霍家骄奴	92
第四十三局：昭君出塞	94
第四十四局：豨血之誓	96
第四十五局：安知非仆	98
第四十六局：君父国家	100
第四十七局：对酒当歌	103
第四十八局：帝子好剑	106
第四十九局：群英会蒋干	108
第五十局：禁酒风波	110
第五十一局：阮公宿邻	112
第五十二局：刘伶前后身	114
第五十三局：竹林七贤	116
第五十四局：丑女无敌	119
第五十五局：羊陆推心	121
第五十六局：以茶代酒	123
第五十七局：青衣行酒	126
第五十八局：天王父子	128
第五十九局：劝酒杀人	130
第六十局：绿珠坠楼	132
第六十一局：新亭对泣	134
第六十二局：永和九年	136
第六十三局：杀牛还誓	138
第六十四局：洒脱临死	140
第六十五局：父酒债子酒偿	142
第六十六局：将门酒徒	145
第六十七局：君臣对舞	147

第六十八局：素车相醉	150
第六十九局：樽前说孝	153
第七十局：斗酒逍遥	156
第七十一局：为婿请官	159
第七十二局：尔“愚”我诈	162
第七十三局：狗脚天子	164
第七十四局：人骨琵琶	166
第七十五局：我头谁斫	169
第七十六局：全无心肝	172
第七十七局：人肉宴席	174
第七十八局：推背图谶	177
第七十九局：贵妃醉酒	179
第八十局：饮中八仙	181
第八十一局：十月围城	183
第八十二局：凝碧池头	185
第八十三局：醉打金枝	187
第八十四局：彩袖玉钟	189
第八十五局：共食清思殿	191
第八十六局：杯酒释兵权	193
第八十七局：春水东流	195
第八十八局：夜宴图	197
第八十九局：读史佐酒	200
第九十局：重扶残醉	203
第九十一局：当庭杖帝	205
第九十二局：诗僧酒禅	207
第九十三局：厓山绝宋	209
第九十四局：开国杀将	211

第九十五局：天下顽主	213
第九十六局：玉堂倾倒	215
第九十七局：为帝王师	217
第九十八局：福禄聚首	219
第九十九局：秦淮烟月	221
第一百局：蘋发江阴	225

杯中窥史

裴 涛

中国是酒国。从传说中的仪狄造酒算起，中国拥有酒文化的年代，将近五千年。当然，追溯酒的真正历史，要更为遥远。

另外一位民间公认的造酒始祖是杜康。这一说法见于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无论仪狄还是杜康，都是先民向自然索取生活品质的一个象征。至此中国的文化历史，永远与酒的历史、酒的文化不可分割。

酒在中国文化历史的进程中，扮演着多重角色。酒给人希望，也让人沉醉。诗人用它来寻找灵感，战士用它来激发勇气，失恋的人用它来麻痹情感，相逢的人用它来回味友谊。《诗经》以来，历史中留下了恒河沙数的关于酒的诗篇、酒的轶事。

西周初年的《酒诰》是中国最早的一篇禁酒令。但事与愿违，酒并没有因此退出生活，相反，它在几千年里，与文人侠客结合在一起，与帝王美人结合在一起，在诗情画意与金戈铁马之间，闪烁着独特的文化光芒。

诗酒高会，良朋佳侣。有人觥筹交错，欢声笑语；有人执手话别，浅斟低唱；有人浮一大白，慷慨悲歌；有人浊酒倾杯，萧然独坐。有人喧嚣，有人沉默，有人拘谨，有人放纵。不同的场景，不同的对象，不同的酒，就有不同的生活、不同的遭遇和不同的感慨。



将 进 酒

饮酒必用酒器，必行酒令。在古代祭祀和宴会，都有异常严谨的饮酒规范，以保证大家能够真正地品味酒，而且保持礼仪不至失态。当然，时过境迁，我们更多体味饮酒过程中快意人生的感觉。过去用过的酒器、酒筹基本上都被束之高阁，难得一见了。

酒于人的最乐之处，莫过于沉醉。即使山穷水尽，即使柳残花谢，若有美酒在手，万物顿时化为乌有，天地即刻视作无物。但要有一醉，须得有一流的酒局，一流的酒友。

这五千年间，有一些酒局，或风流雅致，或荒诞怪异，或惊心动魄。它们改变了我们的历史，融入了我们的血脉，成为我们文化长河里独特的—道涟漪。在此我选出一百个酒局，以飨同好。

让我们在故事里做一个长安道上的酒徒的酣梦。

沁园春

酒

狄造何年，禹饮何馨，是谓有灵。记盍簪之会，狂呼坦腹，桑间濮上，仗汝传情。青史秋灯，鸡窗槐荫，螺海粟山山海倾。鸿门里，正折冲樽俎，坐地谈兵。

谁堪梦雨初零，乐莫乐兮悲从此生。看竹林萧瑟，新亭落寞，斯人憔悴，偶露峥嵘。红袖歌阑，白衣宾散，止剩胸中意气横。传杯者，似水光影灭，俱已忘名。

第一局：酒池肉林

主饮：商纣王；主陪：妲己；主宾：周侯；地点：摘星楼

酒自被发明，就一直打上“慎用”的标签。第一个帝师伊尹说过“酣歌于室”者，“家必丧”、“国必亡”。历代昏聩亡国的君主大多数会被后世修史者冠以溺于酒色的罪名。其中名声最大的，是商纣王。

周人的《尚书》罗列前朝纣王的罪行，简直罄竹难书。他们开创了历代修史者丑化前朝统治的先河。不如此，不足以体现天命更替或者暴力夺权的正确性。经过《史记》的定性，纣王的荒淫残暴即成铁案。顾颉刚做过一个统计，他说：周人骂纣王，其实一共只骂了六件坏事。到了战国时期，大家添油加醋，给他加了二十七件罪状。到了西汉，再给加了二十三件。东汉比较老实，只加了一件。东晋时，又给他凭空加了十三件。当然，我们最熟悉的还是明代道士写的《封神演义》，这部神魔小说与时俱进，凭空杜撰，集纣王罪行之大成。

纣王在商代很受人崇拜，大家尊他为“帝辛”。荀子说他又高又帅，才华过人，司马迁说他“闻见甚敏”。据说还孔武有力，可以徒手和猛兽角斗。他开疆扩土，统一东南，对边疆部落保持着很强的震慑力。毛泽东评价他很有本事，能文能武，对历史的进程有功。但他“好酒淫乐”，是一个

彻底的享乐主义者，他修建了酒池肉林。对酒池肉林的想象历来众说纷纭，常见的解释是倾酒满池，悬肉为林，酒池大到可以行船。在生产力还不发达的上古社会，这样的工程自然是骇人听闻。纣王宠爱妲己，不理朝政。为了取悦妲己，修建有史记载最早最宏伟的鹿台，把民间的奇珍异宝搜罗一空，用以充实和装饰鹿台。纣王与妲己、佞臣们沉溺于此，做“长夜之饮”。有一次达到七天七夜，连自己也忘记了今夕何夕。箕子感慨说：国王醉到忘记了日期，自然也就不能理会朝政，“其国危矣”。

大肆营建和大肆搜剥造成民不聊生，诸侯叛乱。所谓的诸侯，应该是各种大小不一的部落，叛乱的部落达到号称的八百多家，他们拥戴有声望的西边的周国。但是周侯并不着急，在会盟时，一边历数商纣的暴政，一边劝止叛乱。

诸侯听从了周侯，但压抑下的怒火更甚。同时，叛乱被劝止，更助长了纣王的盲目自信，他觉得诸侯弱小，不堪一击。于是不再谋求改过自新，骄奢荒淫更加离谱。纣王的兄弟微子官至三公，不忍看到殷商绝祀，出逃到了朝鲜。圣人比干入谏，纣王狂怒之下，挖出了他的心脏。纣王异想天开，造出了炮烙等惨无人道的刑具，擅杀大臣，重用小人。等到殷商众叛亲离周人乘势而起，重新号召诸侯，势如破竹，攻占了朝歌。

此刻的纣王孤立无援，他登上鹿台，服冠戴冕，举火自焚。

纣王雄才大略，贵为天子，但却不能不慎于杯酒妇人。他带着亡国之恨而死，当他知道联盟军讨伐他的理由里有几条与自己的私生活有关，说自己“淫酗肆虐”；还说自己“惟妇人言是用”时，不知道是否会觉得政治的滑稽。诸侯初盟，这是一个重大的转折机会，当时恶果虽成但尚可挽回，正是周侯阻止了诸侯过早叛乱，而对纣王继续放纵。国事日非，国土日少，国力日衰，殷商再无振作恢复之力。很难说酒池肉林里的豪饮，不是觊觎已久的西岐之国所希望看到的一幕。

第二局：烽火疑云

主饮：周幽王；主陪：褒姒；主宾：褒申二国主；地点：烽火台

酒的蛊惑实在太大，殷鉴不远，周幽王就重蹈覆辙。

如果说商纣王饮酒误国，周幽王则是美色误国的第一人。他宠爱褒姒，有甚于纣王之爱妲己。《红楼梦》里面有一章，贾宝玉“撕扇子做千金一笑”，为了讨好晴雯，撕坏了几把扇子，被麝月说作孽。相比周幽王江山社稷都能拿来搏美人一笑，撕扇子实在可以无视。

褒姒的出生很离奇：夏朝曾有两条神龙盘踞在宫殿里，留下涎沫。夏帝封藏后，代代相传。夏亡，传商；商亡，传周。周厉王打开了封藏，涎沫变为蜥蜴，爬入后宫，使侍妾受孕。宣王继位，对这一神奇受孕事件倍感怀疑，宫人将初生的女婴偷偷丢出了城，正好被一对因谶纬而受通缉的夫妇遇到，于是这对夫妇将女婴带到了褒国。

宣王死后，幽王继位。容貌绝代的弃婴姒再次被安排回到周国都城，成为周幽王的宠妃，因为来自褒国，故名褒姒。褒姒是一个冷美人，周幽王为了博得美人的一笑，听从佞臣虢石父的建议，不惜置酒于骊山烽火台上，吩咐点起烽火。烽火是不发达时代传递战争消息的快捷手段，各路诸侯看到烽火，以为是外寇来犯，急急而来，悻悻而去。褒姒看到台下的纷

乱往返之状，终于嫣然一笑。

这场酒局博得了美人欢颜，也埋伏下了重大隐患，三年后犬戎真的来犯，周幽王重新点起烽火，但诸侯观望不前，不肯发兵。

与其说周幽王美色误国，不如说他是第一个死于宫廷争斗的君王。幽王有长子宜臼，在古代嫡长子制度下，这是名正言顺的王位继承人。但褒姒实在太美，幽王肯冒天下之大不韪，点起烽火博她一笑，自然也就愿意为了她废除王后申氏，同时废掉太子，以便褒姒的儿子伯服能够继位。此举遭到了太史等人的反对。褒姒有褒国为后盾，朝臣虢石父为强援。但申氏也有申国为凭依。申侯先发制人，联合诸侯造反，为保万一，他还向犬戎借兵，终于灭了西周，杀了幽王和伯服、褒姒，立自己的外孙宜臼为君，迁都洛阳，史称东周。

《桃花扇传奇》里说“福王少小风流惯，不爱江山爱美人”。南明小朝廷里福王所谓的爱美人，皮肉之爱而已。将爱情凌驾于江山社稷之上，肯“拱手江山讨你欢”的，古往今来，只有周幽王与爱德华八世二人而已。

褒姒入宫，可以推测，也许是褒国国君很多年前就布下的棋子。厉王侍妾是第一枚棋子，她如何入宫已不可考，当她意外怀孕，当事人联合史官用传说来加以神化和掩盖。发现是女婴之后，褒君终止了在厉王时代夺嫡的打算，安排人接走女婴，转而实施下一轮入宫计划，预备着在幽王时代再夺王权。宣王也许是有所觉察，借讖纬之说破其阴谋，并对褒国开始制约，这一制约延续到幽王时代才结束。这也正好解释褒姒身负重托，一直心事重重，从来不苟言笑的原因。

褒、申都是小国，依仗外戚身份而尊贵。要想久安，必须对宗主国有强烈的控制力。烽火戏诸侯，背后是小国之间数十年苦心经营的结果，褒姒是不是当年的那个弃婴，其实已经不重要。重要的是她和申氏，谁的儿子能够继承大统。褒、申剧斗，只是权力争夺的一个影像，它从褒姒未入宫之前就已经存在，并且会在历史中一直存在下去。



将进酒

真相如何，我们已经无从知晓，但对于女人们而言，这是一场值得铭记的酒局。虽然结局令人唏嘘，但在这里，褒姒考验了一个男人，肯为自己冒险，放弃江山社稷。

第三局：二子同舟

主饮：公子寿；主陪：父卫宣，母齐姜，弟朔；主宾：急子地点：舟中

在普遍缺乏想象力的中国导演界，这则酒局是他们梦寐以求的剧本：里面有最早关于同性恋的记载，有乱伦，有宫廷，有仇杀，有一波三折而又清晰流畅的情节。

这一场酒局在舟中举行，对饮者是两位白衣翩翩的年轻公子，一个是卫国太子急子，一个是太子异母弟公子寿。两人停舟在芦苇初白的渡口，远风吹过，水波荡起，斜阳霞光，嫣红如醉。公子寿英俊的脸上满是惆怅，他斟满一杯酒，递给哥哥，想开口说什么，但噎住了，眼泪一滴滴都坠入杯中。哥哥急子浅浅地叹息一声，接过酒杯，一饮而尽。公子寿哽咽着说：“酒已经污了。”急子回答：“我要喝下的就是弟弟你的一片深情。”

两位公子的父亲卫宣公乱伦成性，与先王侍妾夷姜私通，生下急子，因为偏爱夷姜，就立急子为太子，并早早安排他迎娶齐姜为妻。齐姜艳名远播，卫宣公一听之下后悔不迭，匆匆在淇水建好行宫，迎亲的队伍没有回王宫，而是就地驻扎，卫宣公丧心病狂地代替儿子迎娶齐姜。国人看不下去，做了一篇《新台》，讽刺宣公“癞蛤蟆吃天鹅肉”，今存于《诗经》。

卫宣公跟齐姜生下了公子寿和公子朔。公子寿却跟太子急子关系很